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银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规定，对成都银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成都银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股本情况

2017 年 1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39 号）核准，成都银行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61,225,134 股，并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成都银行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 3,612,251,334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251,026,2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1,225,134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成都银行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共计 2,213,146 股，共涉及 167 名股东，锁定期为自成都银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48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2 年 1 月 31 日锁定期届满并于 2022 年 2 月 7 日上市流通。该部分股东为成都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时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其他持有成都银行股份超过 5 万股的职工，其承诺自成都银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成都银行股份；前述 3 年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成都银行股份总数的 15%，5 年内转让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其所持有成都银行股份总数的 50%。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的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的承诺

成都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持有成都银行股票的时任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成都银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成都银行股份；前述 3 年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成都银行股份总数的 15%，5 年内转让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其所持有成都银行股份总数的 50%；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成都银行股份。

成都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持有成都银行股票的时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以及其他持有成都银行股份超过 5 万股的职工承诺：自成都银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成都银行股份；前述 3 年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成都银行股份总数的 15%，5 年内转让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其所持有成都银行股份总数的 50%。

（二）股份锁定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2,213,146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2022 年 2 月 7 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成都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时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其他持有成都银行股份超过 5 万股的职工	12,541,170	0.35%	2,213,146	10,328,024

注：成都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时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其他持有成都银行股份超过 5 万股的职工人数众多，为便于投资者阅读公告，不逐一列示。

四、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0	0	0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0	0	0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3.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12,541,170	-2,213,146	10,328,024
	4.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0	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2,541,170	-2,213,146	10,328,02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3,599,710,164	2,213,146	3,601,923,31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599,710,164	2,213,146	3,601,923,310
股份总额		3,612,251,334	0	3,612,251,334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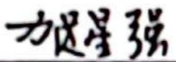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认为：成都银行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成都银行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中信建投证券对成都银行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郭瑛英


贺星强

